

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接收 2021 级本科生 自主转专业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本科生自主转专业工作，根据《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转专业工作坚持“择优选拔，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杜绝一切徇私舞弊、弄虚作假行为。

二、组织领导

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分管教学副院长任组长，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专业负责人等担任组员，负责全面统筹安排转专业工作。

工作小组组长：李琳

工作小组成员：王清辉 赵克刚 石永华 罗小平 杨超 陈国华 王兰 刘清香 李清芬

转专业监督小组：由学院党委副书记任组长，由其他非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担任组员。负责转专业各个环节的监督工作，并接受学生的申诉。

监督小组组长：李嘉

监督小组成员：李勇 王迪 上官文斌 夏玲玲 陈浩强

三、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接收人数	接收学生条件	咨询电话和联系人
机械与汽车 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27	1. 无转专业记录。 2. 无未解除的违纪记录。 3. 只接收高考理科生或高考改革省份选考物理或化学科目的学生。 4. 学院根据学生已修读课程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87111039 王老师、李老师、 刘老师 87111038 夏老师 陈老师
	机械电子工程	21		
	车辆工程	21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10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4		

备注：安全工程专业接收详见教务处主页《关于招收 2021 级本科生转入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安全工程专业的通知》。

四、选拔考核

选拔考核形式：学院组织转专业面试专家小组，对审批通过的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形式为个人陈述和现场提问相结合。

其中个人陈述时间为 5 分钟，采用 PPT 讲述形式，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及家庭基本情况、学业基本情况、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及对申请专业的理解、今后的学业设想、个人的突出潜质、爱好及特长等，主要考核学生对申请专业的认知、学生的创新思维、对公共基础课程的掌握程度、学成学业的能力、将来从事本专业的意愿和志向、心理素质情况等。

录取名单将根据综合评价评分由高到低排名决定，综合评价满分为 100 分。综合评价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

取。综合评价成绩相同情况下，百分制加权平均分绩点高者排名占先。

五、选拔安排

1、5月24日-5月27日，学生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在“报名申请”→“学生转专业申请”栏目进行报名申请相关操作，并确认提交（只保存但未提交者，申请无效。请各位同学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务必确认是否已提交）。

2、5月28日-6月6日，转入学院进行面试。（具体面试时间地点将在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主页-本科生通知栏目下公布）

3、6月7日-6月12日，在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主页-本科生通知栏目下公示拟录取名单，公示期5天。公示无异议后，在教务管理系统确认拟录取名单。

4、6月13日，学校复查并公布名单。

5、6月15日左右，学生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转入专业的课程选课。

6、8月26日-8月27日，学生到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报到注册。